

<<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

13位ISBN编号：9787802267855

10位ISBN编号：7802267854

出版时间：2007-4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本社

页数：50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

内容概要

《常见纠纷实用法律手册系列：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特色： [编排合理]《常见纠纷实用法律手册系列：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按纠纷中可能遇到的情形设计分类目录，并在每类中按法律文件的重要程度排列先后顺序。

读者朋友可以根据自己需要快速查找所需法律信息。

[收录全面]《常见纠纷实用法律手册系列：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除了收录常用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部门规章之外，还收录了部分对法律文件理解适用的解释性批复和复函及地方性文件，读者可以更加全面地理解掌握法律规定。

[内容实用]《常见纠纷实用法律手册系列：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选取一些典型案例、疑难问题和常用文书，希望能为读者提供更为实用、更宽角度的纠纷解决信息。

本书还根据法律条款的实用性和重要程度，把与部分条款紧密相关的法律规定和条文适用解释或以关联规定或以脚注的形式展现。

读者朋友可以在通读法条的同时进一步了解相关法律规定和应用知识。

<<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

书籍目录

一、宪法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04年3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17(2004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24(1998年11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27(1989年1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29(1994年5月12日)信访条例35(2005年1月10日)二、行政法类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42(1996年3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48(1999年4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55(2005年8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68(2003年10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85(2004年4月30日)常用文书行政复议申请书100行政赔偿申请书102交通事故认定书103道路交通事故伤残评定书104三、民商法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105(1986年4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120(1999年3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154(2007年3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173(2001年4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179(1985年4月1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185(1998年11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节录) 189(2002年10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201(2001年10月27日)常用文书买卖合同210婚前财产约定协议公证书211离婚协议书212遗嘱213四、经济法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15(2004年8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227(2002年8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33(1994年7月5日)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241(2001年6月13日)物业管理条例246(2003年6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254(1993年10月3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60(2000年7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268(2005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273(2001年4月28日)五、社会法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284(1994年7月5日)工伤保险条例294(2003年4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304(1993年7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308(2006年12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314(1990年12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319(2005年8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324(1996年8月29日)常用文书劳动争议调解申请书328工伤认定申请表329六、刑法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333(2006年6月29日)七、程序法类诉讼受理费一览表394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395(1991年4月9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425(1992年7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448(1996年3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472(1989年4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482(1994年8月31日)常用文书民事起诉状489行政起诉状490刑事自诉状491仲裁申请书493实用附录附中央国家机关通讯方式495附2全国信访部门通讯方式498

<<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

章节摘录

(二)对依照法定职责属于本级人民政府或者其工作部门处理决定的信访事项,应当转送有权处理的行政机关;情况重大、紧急的,应当及时提出建议,报请本级人民政府决定。

(三)信访事项涉及下级行政机关或者其工作人员的,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直接转送有权处理的行政机关,并抄送下一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要定期向下一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通报转送情况,下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要定期向上一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报告转送信访事项的办理情况。

(四)对转送信访事项中的重要情况需要反馈办理结果的,可以直接交由有权处理的行政机关办理,要求其在指定办理期限内反馈结果,提交办结报告。

按照前款第(二)项至第(四)项规定,有关行政机关应当自收到转送、交办的信访事项之日起15日内决定是否受理并书面告知信访人,并按要求通报信访工作机构。

第二十二條 信访人按照本條例規定直接向各級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機構以外的行政機關提出的信訪事項,有關行政機關應當予以登記;對符合本條例第十四條第一款規定並屬於本機關法定職權範圍的信訪事項,應當受理,不得推諉、敷衍、拖延;對不屬於本機關職權範圍的信訪事項,應當告知信訪人向有權的機關提出。

有關行政機關收到信訪事項後,能夠當場答復是否受理的,應當當場書面答復;不能當場答復的,應當自收到信訪事項之日起15日內書面告知信訪人。

但是,信訪人的姓名(名稱)、住址不清的除外。

有關行政機關應當相互通報信訪事項的受理情況。

第二十三條 行政機關及其工作人員不得將信訪人的檢舉、揭發材料及有關情況透露或者轉給被檢舉、揭發的人員或者單位。

第二十四條 涉及兩個或者兩個以上行政機關的信訪事項,由所涉及的行政機關協商受理;受理有爭議的,由其共同的上一級行政機關決定受理機關。

第二十五條 應當對信訪事項作出處理的行政機關分立、合併、撤銷的,由繼續行使其職權的行政機關受理;職責不清的,由本級人民政府或者其指定的機關受理。

.....

<<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

编辑推荐

本套丛书专为常见生活纠纷的有效解决精心编辑。

随着社会法制观念的深入，人们愈发认识到生活中的纠纷需要在法律层面上依托法律文件来解决。

但是纯粹的法律文件因其专业性又使得读者不易理想和适用。

为了帮助读者更准确理解法律、更充分运用法律武器维护权益，我们组织有关实务部门法律专业人士编辑出版了此套《常见纠纷实用法律手册系列》丛书。

丛书共为二十册，每册除了收录纠纷解决常用的有效法律依据外，还精选了与纠纷相配套的典型案例、疑难问题和常用文书、实用附录等实务内容，是您理解法律进而解决纠纷的最佳帮手。

本书特点如下：**【编排合理】**本书按纠纷中可能遇到的情形设计分类目录，并在每类中按法律文件的重要程度排列先后顺序。

读者朋友可以根据自己需要快速查找所需法律信息。

【收录全面】本书除了收录常用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部门规章之外，还收录了部分对法律文件理解适用的解释性批复和复函及地方性文件，读者可以更加全面地理解掌握法律规定。

【内容实用】本书选取一些典型案例、疑难问题和常用文书：希望能为读者提供更为使用，更宽角度的纠纷解决信息。本书还根据法律条款的实用性和重要程度，把与部分条款紧密相关的法律规定和条文适用解释或以关联规定或以脚注的形式展现。

读者朋友可以在通读法条的同时进一步了解相关法律规定和应用知识。

<<公民常备实用法律手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